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年3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1221130330

名称: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阜阳市开发区京九新村京九办1号安置区5号楼078幢1106号1107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61221130330

发证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有效期至: 2022年03月27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 负责人 :

报告 编写 人 :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 0564-3711165

电话: 0558-2102315

传真: 0564-3711167

传真: 0558-2102315

邮编: 237158

邮编: 236112

地址: 六安金安区城北工
业园区

地址: 安徽省阜阳经济开发区经七
路 381 号

目录

一、项目概况.....	- 1 -
1.1 项目概况.....	- 1 -
1.2 验收工作由来.....	- 2 -
1.3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	- 2 -
1.4 验收范围与内容.....	- 2 -
1.4.1 验收范围.....	- 2 -
1.4.2 验收内容.....	- 3 -
二、验收依据.....	- 5 -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5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5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5 -
三、工程建设情况.....	- 6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6 -
3.1.1 地理位置.....	- 6 -
3.1.2 周边环境.....	- 6 -
3.1.3 平面布置.....	- 6 -
3.2 建设内容.....	- 6 -
3.3 主要原辅材料.....	- 10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10 -
3.4.1 水源.....	- 10 -
3.4.2 用水量.....	- 11 -

3.4.3 废水排放量.....	- 11 -
3.5 生产工艺.....	- 11 -
3.6 项目变动情况.....	- 11 -
四、环境保护设施.....	- 13 -
4.1 污染治理设施.....	- 13 -
4.1.1 废水.....	- 13 -
4.1.2 废气.....	- 13 -
4.1.3 噪声.....	- 16 -
4.1.4 固体废物.....	- 16 -
4.2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 16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8 -
五、环评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1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21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2 -
六、验收执行标准.....	- 24 -
6.1 污水排放标准.....	- 24 -
6.2 废气排放标准.....	- 24 -
6.3 噪声排放标准.....	- 24 -
6.4 固废排放标准.....	- 25 -
七、验收监测内容.....	- 26 -
7.1 废气监测.....	- 26 -
7.2 噪声监测.....	- 26 -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7 -
8.1 监测分析方法.....	- 27 -
8.2 监测仪器.....	- 27 -
8.3 人员能力.....	- 27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7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7 -
九、验收监测结果.....	- 29 -
9.1 生产工况.....	- 29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29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 29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30 -
十、验收监测结论.....	- 34 -
10.1 项目基本情况.....	- 34 -
10.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34 -
10.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34 -
10.2.2 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 34 -
10.3 其他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 36 -
10.3.1 仓库地面截留槽、应急池.....	- 36 -
10.3.2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抽排风系统.....	- 36 -
附件一：验收委托书.....	- 37 -
附件二：发改委立项文件.....	- 38 -
附件三：环评批复.....	- 40 -
附件四：生产报表.....	- 42 -
附件五：监测报告.....	- 44 -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原为六安市城北化工厂，始建于1989年。1999年，六安市城北化工厂和其他单位合作成立了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同年建设2条SA系列产品生产线，2条M系列产品生产线。SA系列产品生产线为羟烷基酰胺生产线1条，年产羟烷基酰胺1000吨，苄基三甲基氯化铵生产线1条，年产苄基三甲基氯化铵600吨；M系列产品生产于2005年停产。2006年底，公司新建了1条促进剂MZ（催化剂ZMBT）生产线和1条丙烯酸树脂生产线，年产促进剂MZ150吨、丙烯酸树脂500吨。

2011年6月，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安徽省科学技术咨询中心对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

2011年9月8日，取得“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500吨丙烯酸树脂、150吨促进剂MZ、1000吨羟烷基酰胺、600吨苄基三甲基氯化铵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对上述4条生产线进行批复，批复文号（六环评[2011]88号）。建设内容为年产500吨丙烯酸树脂生产线1条、150吨促进剂MZ生产线1条、1000吨羟烷基酰胺生产线1条、600吨苄基三甲基氯化铵生产线1条。

2012年1月，该项目通过六安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函六环评[2012]5号。

2015年11月，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的一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对原有粉碎包装生产线实施搬迁并进行技术改造，设5套破碎机、3套混合机；建设三栋规范化的化学品仓库，建筑面积为2160平方米，取代现有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配套综合楼和宿舍楼，建筑面积为8904平方米。

2015年11月25日，取得“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六环评[2015]139号）。

2017年02月08日，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六安市工商局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已建成1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内设3套粉碎生产线，1套混合包装线；1栋液体原料库；1栋固体原料库、1栋5层综合楼。

2018年11月，开始对粉碎混合生产线进行调试。

1.2 验收工作由来

根据国家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该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试运行性能和效果，依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8年9月9日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3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5日组织人员对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环保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环境管理及项目周边环境等情况进行了实地勘察。

2018年9月18日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根据相关技术规范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于2018年11月26日~27日组织实施了第一次现场验收监测与检查，第一次验收监测期间，由于3#粉碎机未能正常调试运行，未对3#粉碎机废气处理设施进行监测；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4日~5日对3#粉碎机投料、破碎废气处理设施粉尘（出口）进行了检测，于2019年3月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

1.4 验收范围与内容

1.4.1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根据2015年11月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验收范围包括已建设的1栋粉碎

混合包装车间，建筑面积 1800m²，内设 3 套破碎生产线，1 套混合包装线；1 栋液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固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综合楼，建筑面积 3984m²；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

环评设计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 5 套粉碎机，3 套混合机。目前实际设 3 套粉碎机，1 套混合机；环评设计的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环评设计建设的宿舍楼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1.4.2 验收内容

1、污染物治理设施

(1) 废气处理设施

①1、2#粉碎设备粉尘除尘器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1#粉碎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2#粉碎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3#粉碎设备粉尘除尘器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3#粉碎设备，粉碎设备投料口设关闭门，投料后将投料口关闭，投料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投料完成后将除尘设备关闭。

破碎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混合包装粉尘除尘器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 1 套混合设备，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粉尘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食堂厨房油烟净化器

食堂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2) 废水处理设施

综合楼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噪声处理设施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粉碎机、混合机设置减震垫等降噪设施。

(4) 固体废物收集设施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5) 风险防范措施

液体原料库、固体原料库地面均设置了截留槽，截流槽通入库房外地下式收集槽，收集槽规格 2m*1.5m*2m，共 6 个，总容积 36m³。在厂区东侧设置了 1 个事故应急池，地下式，规格为 18m*10m*4.5m，容积为 810m³。

2、污染物排放监测

(1) 废气

粉碎工序、混合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速率、排放浓度是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 噪声

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周边敏感点声环境是否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二、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1月1日起实施）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1995年10月30日；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版）；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
- (9)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7年11月17日；
- (10)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2016年8月1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年5月15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11月；
- (2) 《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六环评[2015]139号），2015年11月25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验收监测委托书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位于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安丰路，位于一期工程东侧。经度：116.540587；纬度：31.826788。

3.1.2 周边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北侧约 35m 处为六安市警官培训学校（六安市警官培训学校最近一栋教学楼距本项目围墙约 115m）；西北侧紧邻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一期工程厂区；南侧为东城污水处理厂；西侧紧邻淠东干渠，西侧隔淠东干渠为城北乡居民点（居民点距离本项目最近距离为 257m）；东北侧约 110m 处为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最近教学楼距本项目围墙约 140m）。

3.1.3 平面布置

本项目是一期工程设的配套工程，主要建设 1 栋混合包装车间、2 栋原料化学品库，1 栋综合楼。厂区出入口设在东侧安丰路上，沿大门厂区主干道一侧布置 2 栋原料库、综合楼位于厂区大门侧，混合包装车间位于综合楼西侧。

3.2 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如下。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3-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项目环评及审批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相符性
主体工程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新建 1 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位于厂区北侧，车间面积 180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从事消光剂（丙烯酸树脂）、固化剂（羟烷基酰胺）和促进剂 MZ 的粉碎混合包装。设 5 套粉碎机，3 套混合机。	新建 1 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位于厂区北侧，车间面积 180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从事消光剂（丙烯酸树脂）、固化剂（羟烷基酰胺）和促进剂 MZ 的粉碎混合包装。设 3 套粉碎机，1 套混合机。其中 3# 粉碎机在需要进行超细粉时对破碎料进行二次破碎。	环评设计设 5 套粉碎机，3 套混合机。实际设置 3 套粉碎机，1 套混合机；本次为阶段性验收。
	成品库	布置在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南侧，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用于产品的临时堆放。	布置在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南侧，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用于产品的临时堆放。	与环评一致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	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己酸二甲酯、二乙醇胺、二甲苯、丙乙烯等液体化学品。	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己酸二甲酯、二乙醇胺、二甲苯、丙乙烯等液体化学品。	环评设计的液体原料库现为固体原料库。
	固体原料化学品库	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原料促进剂 M、促进剂 MZ、片碱、氯化锌等固体化学品。	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原料促进剂 M、促进剂 MZ 聚乙烯蜡、聚四氟乙烯等固体化学品。	环评设计固体原料库现为液体原料库。
	预留仓库	位于化学品库二东侧，车间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为原料聚乙烯蜡、聚四氟乙烯存储库。	预留仓库未建设，原预留仓库位置设置了消防水池。	环评设计的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环评设计的物料储存在固体原料化学品库。
辅助工程	宿舍楼	在厂区东北侧设置 1 栋宿舍楼，建筑面积 4920m ² 。	未建设	不在此次验收范围
	办公综合楼	位于厂区东大门一侧，5F 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3984m ² 。	位于厂区东大门一侧，5F 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3984m ² 。	与环评一致
	职工食堂	位于办公综合楼一层，提供厂区职工日常就餐。	位于办公综合楼一层，建筑面积 400m ² ，供厂区职工日常就餐。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厂区用水来自区域供水管网。	厂区用水来自区域供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体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汇集排入淠东干渠，生活污水预处理后与企业污水处理站尾水一起接管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体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汇集排入淠东干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接自园区供电系统。	接自园区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环境保护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5套粉碎机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尘，除尘效率为99%。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1#、2#粉碎设备配套1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实际设3套粉碎机，其他与环评一致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3#粉碎设备，粉碎设备投料口设关闭门，投料后将投料口关闭，投料粉尘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3套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	设1套混合设备，密闭搅拌设备配套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粉尘经1个15m高排气筒排放。	设置了1套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废水治理设施	食堂安装净化效率大于75%的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与环评一致
		雨污分流管网	雨污分流管网	与环评一致
		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与污水处理站尾水一起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与污水处理站尾水一起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设施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优选低噪设备，设备安装减震基座	粉碎机、混合机设备安装减震基座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	与环评一致
	风险	截流槽及事故应急池，规格为18m*10m*4.2m，地下式。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固体原料化学品库地面均设置了截流槽，截流槽与事故应急池联通。	与环评一致
			设置1个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东南侧，规格为18m*10m*4.5m，容积为810m ³ ，地下式。事故应急池与一期工程污水处理站联通。仓库外6个地下式收集槽，收集槽规格2m*1.5m*2m，总容积36m ³ ，收集槽与仓库截流槽相连、与事故应急池想通。	
绿化	厂区内种植树木、草皮，绿化面积约2170m ² ，绿化率15%	厂区内种植树木、草皮，绿化面积约2170m ² ，绿化率15%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粉碎混合包装间 1 楼）



粉碎混合包装间



5层综合楼



综合楼 1 楼食堂



液体原料库



固体原料库

3.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调试期从2018年11月~2019年1月，共3个月。本项目破碎包装原辅材料的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5-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耗量 (t/a)	调试期间用量	说明
1	固化剂	800	180t	
2	消光剂	1220	300t	丙烯酸树脂 (消光剂)

主要原料贮存期一般约为30~150天，成品的贮存期约为30天，各原料库及成品库物料及产品储存方式及储存量如表5-3~表5-5所示。

表 5-3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主要原料贮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设计一次最大储存量 (吨)	调试期间储存量 (吨)	储存周期 (天)	储存状态
1	甲基丙烯酸缩水甘油酯	5	5	60	液态、桶装、常温常压贮存
2	丙烯酸丁酯	7.5	5	30	
3	苯乙烯	7.5	5	30	
4	甲基丙烯酸甲酯	30	20	30	
5	甲基丙烯酸正丁酯	2	2	60	
6	丙烯酸	2	2	60	
7	二甲苯	3.5	3.5	150	
8	己二酸二甲酯	50	30	30	
9	二乙醇胺	60	60	40	

表 5-4 固体原料化学品库主要原料贮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设计一次最大储存量 (吨)	调试期间储存量 (吨)	储存周期 (天)	储存状态
1	促进剂M	20	12	50	固态、袋装，常温常压贮存
2	促进剂M Z	60	50	60	
3	聚乙烯蜡	60	30	30	
4	聚四氟乙烯	10	8	30	

表 5-5 成品库贮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环评设计一次最大储存量 (吨)	调试期间储存量 (吨)	储存周期(天)	储存状态
1	混合消光剂	50	30	30	固态、袋装，常温常压贮存
2	HAA 固化剂	50	30	30	

3.4 水源及水平衡

3.4.1 水源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3.4.2 用水量

本次二期工程未新增人员，主要用水环节为综合楼员工生活用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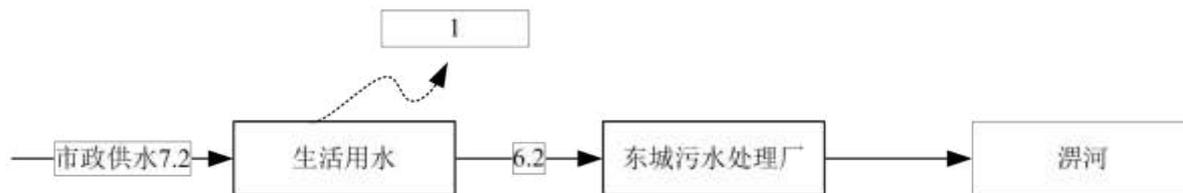


图 5-1 实际运行的水平衡图 t/d

3.4.3 废水排放量

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6.2t/d，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3.5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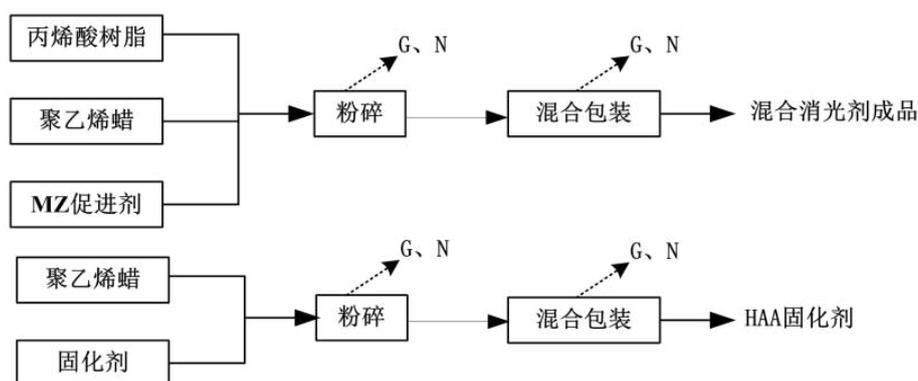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粉碎混合包装工艺流程图

原料粉碎过程中产生粉尘和噪声，粉碎后物料送入混合包装机进行混合，混合后在重力下自流进入包装袋包装。

原料经人工倒入粉碎机，经粉碎机粉碎后进入颗粒物的大小约 20-40 目之间，颗粒物送混合包装机进行混合，物料在进入混合包装机过程中会产生的粉尘，装料后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搅拌完成后在重力下自流进入包装袋包装。

3.6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	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己酸二甲酯、二乙醇胺、二甲苯、丙乙烯等液体化学品。	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己酸二甲酯、二乙醇胺、二甲苯、丙乙烯等液体化学品。	环评设计的液体原料化学品库现为固体原料库。	否
固体原料化学品库	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原料促进剂 M、促进剂 MZ、片碱、氯化锌等固体化学品。	位于厂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主要储存原料促进剂 M、促进剂 MZ、片碱、氯化锌等固体化学品。	环评设计固体原料化学品库现为液体原料库。	否
预留仓库	位于化学品库二东侧，车间面积 720m ² ，一层框架结构。为原料聚乙烯蜡、聚四氟乙烯存储库。	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	从环境风险角度考虑，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	否
废气治理设施	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	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设置 1 套布袋除尘器，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增加粉尘治理设施，以满足环保要求。	否

1、环评设计液体原料化学品库位于厂区西南侧，固体原料化学品库位于厂区东侧，处于消防角度考虑，实际将环评设计液体原料化学品库作为固体原料库，环评设计的固体原料化学品库作为液体原料库。两座原料化学品库均设置了截留槽，应急池等风险防范设施，不属于重大变动。

2、原环评设计在厂区东侧有 1 栋预留仓库，由于规划调整，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原环评设计储存在预留仓库的原料聚乙烯蜡、聚四氟乙烯现储存在固体原料库，不属于重大变动。

3、经现场查看，在厂区入口处，原预留仓库位置设置了 1 个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不属于重大变动。

4、原环评要求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经现场查看，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设置 1 套布袋除尘器，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增加了污染防治设施，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综合楼员工生活用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4.1.2 废气

(1) 1、2#粉碎设备粉尘除尘器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1#粉碎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2#粉碎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粉碎设备布袋除尘器



2#粉碎设备布袋除尘器



1#、2#粉碎设备投料口



1#、2#粉碎设备废气排气筒

(2) 3#粉碎设备粉尘除尘器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3#粉碎设备，粉碎设备投料口设关闭门，投料后将投料口关闭，投料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套设备仅在投料时使用，投料完毕后关闭设备。

破碎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粉碎设备—布袋除尘器



3#粉碎设备投料、破碎废气排气筒

(3) 混合包装粉尘除尘器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 1 套混合设备，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粉尘经 1 个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混合包装设备—布袋除尘器

(3) 食堂厨房油烟净化器

综合楼1楼食堂厨房灶头上方设置了油烟集气罩,收集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油烟集气罩

表 4-1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名称	颗粒物	颗粒物	油烟
来源	粉碎	混合包装	食堂厨房
污染物种类	颗粒物	颗粒物	油烟
排放方式	有组织	有组织	无组织
治理设施	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 经专用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器+15m 高排气筒排放	筒排放	烟道排放
工艺与规模	布袋除尘器，设计处理效率 99%。	布袋除尘器，设计处理效率 99%。	油烟净化器，设计处理效率 75%。
设计指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排气筒高度与内径尺寸	高度: 15m; 内径: 0.15m	高度: 15m; 内径: 0.15m	高度: 3m, 内径 0.3m
排放去向	高空	高空	空中
监测点设置或开孔情况	已设置监测孔	已设置监测孔	未设置检测孔

4.1.3 噪声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粉碎机、混合机等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等降噪设施。

4.1.4 固体废物

粉碎、混合包装工序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作为超细产品外售，不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4.2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仓库地面截留槽、应急池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固体原料化学品库地面均设置了截留槽，截流槽与仓库外 6 个地下式独立收集槽相连，收集槽规格 2m*1.5m*2m，总容积 36m³，收集槽与事故应急池相通。在厂区东侧设置了 1 个事故应急池，地下式，规格为 18m*10m*4.5m，容积为 810m³。



液体原料化学品库



内设截留槽



截留槽出口及独立收集槽



应急池位置

(2)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抽排风系统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负压抽排风系统。



楼顶通风机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5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 10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3%。

项目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环保投资共计 10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22%。本项目污染治理设施与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规划、同时建设、同时投入运行。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见表 4-2。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4-2 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型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投资 (万元)	
				环评设计	实际环保投资
废水处理设施	雨污分流管网	按“雨污分流”要求建设排水管网，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体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汇集排入淠东干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25.0	25.0
	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与污水处理站尾水一起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分别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确保项目废水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设置了化粪池，厨房设置了隔油池，废水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2.0	10.0
废气处理设施	车间通风装置	—	车间设置了通风装置	8.0	8.0
	5套粉碎机配套布袋除尘器进行收尘，除尘效率为99%。	新上的粉碎机应配套袋式除尘设备，含尘废气经收集后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1#、2#粉碎设备配套1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10.0	4.0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3#粉碎设备，粉碎设备投料口设关闭门，投料后将投料口关闭，投料粉尘经1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4.0
			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设置1套布袋除尘器，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5.0
	3套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	—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1.0	2.0
食堂安装净化效率大于75%的油烟净化器。	—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1.0	1.0	
噪声处理设施	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	对粉碎设备、混合包装设备、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粉碎机、混合机设备安装减震基座	10.0	4.0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	—	若干移动垃圾箱	0.5	0.5
			设置工业固废暂存点1处	0.5	0.5
风险	截流槽及事故应急池，规格为18m*10m*4.2m，地下式。	规范设计建设化学品仓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础须采取防渗，事故应急池有	液体原料库、固体原料库地面均设置了截流槽，截流槽与仓库外6个地下式独立收集槽相连，收集槽规格2m*1.5m*2m，总容积	40.0	16.0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效容积不得小于 800 立方米, 化学品仓库须建设事故废液截留槽、围堰并和事故应急池联通, 确保事故状态下废液、废水得到有效收集。	36m ³ , 收集槽与事故应急池相通。 设置 1 个事故应急池, 位于厂区东南侧, 规格为 18m*10m*4.5m, 容积为 810m ³ , 地下式。事故应急池与一期工程污水处理站联通。		
绿化	绿化面积 2170m ²		绿化面积 2170m ²	8.0	8.0
合计				105.0	100.0

五、环评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以下文字摘录于 2011 年 11 月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混合包装过程会产生粉尘,为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量为 0.19t/a,排放速率 0.13kg/h。根据估算模式计算结果,各厂界粉尘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1.0mg/m³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较小;根据无组织排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结果,车间无组织排放不需要设置大气防护距离。车间顶部安装强排风装置,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换气,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带来不良影响。

企业食堂油烟经去除效率为 75%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浓度为 1.3mg/m³,排放量为 5.6kg/a,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0mg/m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间无生产废水产生,外排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96t/d、288t/a。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接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79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最终进入淠河。

(3) 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粉碎混合包装车间以及原料、成品进仓和出仓过程,声级值较低。混合包装设备设在车间内,且安装减震基座,厂区四周建有围墙,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减震、墙体阻隔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对外环境噪声影响很小。

(4) 固废影响分析结论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再利用,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生活垃圾产生量 1.5t/a，定点袋装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不对外排放。

(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为化学品库储存的物料在事故情况下各物料泄露，引发火灾和爆炸。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化学品库存储物料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建设单位应按照环评提出的要求，建设应急事故池，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六安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以（六环评[2015]139 号）《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在现有厂区东侧和南侧，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完善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的一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对原有粉碎包装生产线实施搬迁并进行技术改造；建设三栋规范化的化学品仓库，建筑面积为 2160 平方米，取代现有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配套综合楼和宿舍楼，建筑面积为 8904 平方米。

工程建成后企业整个产能保持不变，不增加劳动人员，项目的实施对减少粉尘排放，降低环境风险具有重要作用。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建设内容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根据《报告表》结论及金安区环保局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仓库储存化学品原料及产品不得超出报告表确定的种类及一次最大储存量，不得储存于本项目无关的化学品。原厂区仓库不得再作为化学品仓库使用。

2、淘汰原有的粉碎机，新上的粉碎机应配套袋式除尘设备，含尘废气经收集后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3、按“雨污分流”要求建设排水管网，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分别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确保项目废水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4、对粉碎设备、混合包装设备、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规范设计建设化学品仓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础须采取防渗，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不得小于 800 立方米，化学品仓库须建设事故废液截留槽、围堰并和事故应急池联通，确保事故状态下废液、废水得到有效收集。

三、你公司应加强环境管理，成立环保机构，配备环保专职人员，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定期演练。

四、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主体工程竣工后，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向我局申请竣工环保验收。

五、金安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六、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金安区环保局“关于确认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有关环保标准的函”，环境标准执行如下：

6.1 污水排放标准

废水能排入区域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pH 无量纲)

点位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依据标准
总排口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
	COD	500	
	BOD ₅	300	
	NH ₃ -N	-	
	SS	400	

6.2 废气排放标准

评价区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餐饮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限值要求。

表 6-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染源处理设施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依据标准
有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15	120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废气	颗粒物	-	1.0	-	

表 6-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依据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去除率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GB18483-2001》	油烟	2.0	表 2 中“小型”规模相应限值，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不低于 60%

6.3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3 类标准。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6-4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dB (A)

类别	时段	标准限值	依据标准
厂界	昼间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夜间	55	
敏感点	昼间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夜间	50	

6.4 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清单中有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气监测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情况见表 7-1。

表 7-1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1#粉碎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1#	颗粒物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2#粉碎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2#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3#		
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4#		
混合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5#		

7.2 噪声监测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不进行夜间噪声监测。本项目噪声监测情况见表 7-2。

表 7-2 噪声监测布点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东厂界 1 米处▲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监测 1 次，连续 2 天
西厂界 1 米处▲2#		
南厂界 1 米处▲3#		
北厂界 1 米处▲4#		
警官职业学院△5#		
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6#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3、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	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噪声	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5dB(A)

8.2 监测仪器

项目各项监测因子监测仪器详见表 8-2。

表 8-2 检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有效期
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204B	ZS010-1	2019 年 7 月 23 日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级计	AWA5636	ZS050	2019 年 11 月 13 日

8.3 人员能力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拥有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本次监测人员均参与了相关培训，并通过考核。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进行。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校验，误差确保在 ± 0.5 分贝以内。见表 8-3。

表 8-3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18-9-15 昼间	93.8 dB	93.8 dB	0 dB	± 0.5 dB	是
	2018-9-16 夜间	93.8 dB	93.9 dB	0.1 dB	± 0.5 dB	是
	2018-9-15 昼间	93.8 dB	93.9 dB	0.1 dB	± 0.5 dB	是
	2018-9-16 夜间	93.8 dB	93.8 dB	0 dB	± 0.5 dB	是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目前实际设3套粉碎机,1套混合机。环评设计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5套粉碎机,3套混合机;后期为了提高产品纯度,计划将不同原料用不同机器进行破碎,混合,拟再上2套粉碎机,2套混合机,产品产量和不增加。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2018年11月26号~27号进行。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92.5%,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见表9-1。

表9-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项目		2018年11月26日	2018年11月27日
破碎混合生产线	设计日产量	6733	6733
	实际日产量	6228	6230
	生产负荷	92.5%	92.5%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4日~5日对3#粉碎机投料、破碎废气处理设施粉尘(出口)进行了检测。验收监测期间3#粉碎线生产负荷为101%,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见表9-2。

表9-2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项目		2019年3月4日	2019年3月5日
3#粉碎线	设计日产量	500	500
	实际日产量	505	505
	生产负荷	101%	101%

监测期间对企业的运行状况和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本项目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6号~27号进行现场检测,检测结果如下。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1#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1#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监测结果如下:

表9-3 1#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频次	项目	颗粒物		处理效率 (%)
		进口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2018-11-26	第1次	0.656	0.0570	91.31

	第2次	0.599	0.0555	90.73
	第3次	0.840	0.0630	92.50
2018-11-27	第1次	0.903	0.0549	93.92
	第2次	0.671	0.0659	90.18
	第3次	0.783	0.0684	91.26

本项目1#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0.18~93.92%。

(2) 2#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2#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监测结果如下：

表 9-4 2#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结果 频次		项目	颗粒物		处理效率 (%)
			进口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2018-11-26	第1次		0.593	0.0788	86.71%
	第2次		0.541	0.0681	87.41%
	第3次		0.595	0.0698	88.27%
2018-11-27	第1次		0.580	0.0728	87.45%
	第2次		0.554	0.0705	87.27%
	第3次		0.618	0.0752	87.83%

本项目2#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86.71~88.27%。

(3) 混合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混合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监测结果如下：

表 9-5 混合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

结果 频次		项目	颗粒物		处理效率 (%)
			进口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2018-11-26	第1次		1.27	0.0473	96.28%
	第2次		1.42	0.0422	97.03%
	第3次		1.35	0.0425	96.85%
2018-11-27	第1次		1.23	0.0513	95.83%
	第2次		1.51	0.0534	96.46%
	第3次		1.28	0.0419	96.73%

本项目混合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5.83~97.03%。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2.2 废气监测结果

(1) 1#、2#粉碎废气

1#粉碎废气设施出口检测结果如下。

表 9-6 1#粉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结果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频次				
2018-11-26	第 1 次	28.7	1986	0.0570
	第 2 次	29.6	1874	0.0555
	第 3 次	31.3	2013	0.0630
2018-11-27	第 1 次	29.4	1866	0.0549
	第 2 次	30.7	2145	0.0659
	第 3 次	32.8	2086	0.0684

2#粉碎废气设施出口检测结果如下：

表 9-10 2#粉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频次	项目 结果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35.6	2214	0.0788
	第 2 次	34.3	1985	0.0681
	第 3 次	32.1	2174	0.0698
2018-11-27	第 1 次	31.7	2296	0.0728
	第 2 次	33.8	2086	0.0705
	第 3 次	35.2	2136	0.0752

本项目 1#、2#粉碎机排气筒距离约为 2m，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2 两个排放相同污染物的排气筒，若其距离小于其几何高度之和，应合并视为一般等效排气筒。

等效后废气排放浓度为排放速率为 0.147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3#粉碎机废气

2019 年 3 月 4 日-5 日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对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进行了检测。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如下。

表 9-11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频次	项目 结果	颗粒物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值	报出值	
2019.03.04	第 1 次	9.1	<20	1705
	第 2 次	9.4	<20	1721
	第 3 次	8.7	<20	1733
2019.03.05	第 1 次	8.3	<20	1709
	第 2 次	8.6	<20	1692
	第 3 次	8.7	<20	1717

表 9-12 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结果 频次		项目	颗粒物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值	报出值	
2019.03.04	第 1 次		15.1	<20	2387
	第 2 次		14.2	<20	2305
	第 3 次		14.6	<20	2316
2019.03.05	第 1 次		13.2	<20	2323
	第 2 次		13.7	<20	2349
	第 3 次		15.3	<20	2361

本项目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处理、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低于 2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3) 混合包装废气

混合包装废气出口检测结果见表 9-13。

表 9-13 混合包装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结果 频次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20	2453	0.0473
	第 2 次		<20	2296	0.0422
	第 3 次		<20	2374	0.0425
2018-11-27	第 1 次		20.7	2478	0.0513
	第 2 次		21.2	2521	0.0534
	第 3 次		<20	2263	0.0419

本项目混合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浓度为 21.2mg/m³，排放速率为 0.0534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9.2.2.3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表 9-1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 (A)

类别	监测点位	2018-11-26		2018-11-27	
		昼间	夜间	昼间	昼间
厂界环境噪声	东厂界 1 米处▲1#	46.5	—	47.3	—
	西厂界 1 米处▲2#	52.6	—	51.2	—
	南厂界 1 米处▲3#	51.3	—	52.1	—
	北厂界 1 米处▲4#	62.3	—	61.7	—
	标准限值	65	—	65	—
	达标情况	达标	—	达标	—
敏感点噪声	敏感点(警官职业学院)△5#	60.7	—	59.4	—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敏感点(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 △6#	48.2	—	47.9	—
	标准限值	60	—	60	—
	达标情况	达标	—	达标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约 46.5-62.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警官职业学院昼间噪声约 59.4~60.7dB（A）、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昼间噪声约 47.9~48.2dB（A），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9.2.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如下。

表 9-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统计表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 时间 (h)	排放量 t/a	环境影响报告表预 测值
废气	1#粉碎设备废气	颗粒物	0.0608	1200	0.0730	0.272
	2#粉碎设备废气		0.0725	1200	0.0870	
	3#粉碎机投料废气		0.0151	100	0.0015	
	3#粉碎机破碎废气		0.0336	600	0.0202	
	混合设备废气		0.0464	1000	0.0464	
		合计	0.256		0.228	0.272

本项目粉尘排放总量核算结果约为 0.228t/a，环境影响报告表预测值为 0.272t/a，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十、验收监测结论

10.1 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位于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安丰路，位于一期工程东侧。二期工程已建设 1 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建筑面积 1800m²，内设 3 套破碎生产线，1 套混合包装线；1 栋液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固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综合楼，建筑面积 3984m²；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建成规模为破碎混合产品 2020t/a。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 年 11 月，公司委托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5 年 11 月 25 日，取得“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六环评[2015]139 号）。

(三)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根据 2015 年 11 月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验收范围包括已建设的 1 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建筑面积 1800m²，内设 3 套破碎生产线，1 套混合包装线；1 栋液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固体原料库，建筑面积 720m²；1 栋综合楼，建筑面积 3984m²；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

环评设计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 5 套粉碎机，3 套混合机。目前实际设 3 套粉碎机，1 套混合机；环评设计的预留仓库位置建设了消防水池，不再建设预留仓库；环评设计建设的宿舍楼暂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10.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 1#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0.18~93.92%；本项目 2#粉碎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86.71~88.27%；本项目混合机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5.83~97.03%。

10.2.2 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10.2.2.1 废气监测结果

(1) 1#、2#破碎机破碎粉尘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1#、2#粉碎设备分别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2#粉碎设备配套 1 套布袋除尘器+旋风分离器，处理后粉尘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 1#、2#粉碎机排气筒距离近，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应合并视为一般等效排气筒。等效后废气排放浓度为排放速率为 0.147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 3#破碎机破碎粉尘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 3#粉碎设备，投料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粉尘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本项目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处理、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低于 2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3) 混合包装粉尘

混合包装机密闭搅拌，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检测结果为混合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浓度为 21.2mg/m³，排放速率为 0.0534kg/h，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10.2.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粉碎机、混合机等高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等降噪设施。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约 46.5-62.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警官职业学院昼间噪声约 59.4~60.7dB（A）、六安市职业技术学院昼间噪声约 47.9~48.2dB（A），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10.2.2.3 废水

本项目综合楼员工生活用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淠河。

10.2.2.4 固体废物

粉碎、混合包装工序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作为次品外售，不作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10.2.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约为 0.228t/a，环境影响报告表预测值为 0.272t/a，满足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3 其他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10.3.1 仓库地面截留槽、应急池

液体原料库、固体原料库地面均设置了截留槽，截流槽与仓库外 6 个地下式独立收集槽相连，收集槽规格 2m*1.5m*2m，总容积 36m³，收集槽与事故应急池相通。。在厂区东侧设置了 1 个事故应急池，地下式，规格为 18m*10m*4.5m，容积为 810m³。

10.3.2 粉碎混合包装车间抽排风系统

本项目粉碎混合包装车间设负压抽排风系统。

附件一：验收委托书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现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公司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现委托贵公司承担我公司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9月9日

附件二：发改委立项文件

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金发改项目〔2014〕45号

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二期工程项目备案的通知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备案的请示》（捷化字〔2014〕02号）文收悉。你公司在一期工程建设的基礎上，拟扩大生产规模，以满足市场对产品的需求，现原有土地面积无法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根据《金安区城乡规划委员会2013年第七次办公会议纪要》精神，原则同意启动二期工程，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内容与规模：二期工程占地面积32.73亩，总建筑面积28824 m²，其中：研发检测中心4114 m²，宿舍楼5115 m²，车间（仓库）19548 m²，门卫室47 m²。

二、项目投资与来源：总投资456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

3560 万元，申请银行贷款 1000 万元。

三、建设期限：二十四个月。



2014年2月20日

六安市金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年2月20日印发

附件三：环评批复

六安市环境保护局

六环评〔2015〕139号

六安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在现有厂区东侧和南侧，为现有工程的配套完善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的一栋粉碎混合包装车间，对原有粉碎包装生产线实施搬迁并进行技术改造；建设三栋规范化的化学品仓库，建筑面积为2160平方米，取代现有原料仓库和成品仓库；配套综合楼和宿舍楼，建筑面积为8904平方米。

工程建成后企业整个产能保持不变，不增加劳动人员。项目的实施对减少粉尘排放，降低环境风险具有重要作用。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列建设内容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根据《报告表》结论及金安区环保局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 仓库储存化学品原料及产品不得超出报告表确定的种类及一次最大储存量，不得存储与本项目无关的化学品。原厂区仓库不得再作为化学品仓库使用。

2. 淘汰原有的粉碎机，新上的粉碎机应配套袋式除尘设备，含尘废气经收集后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有组织达标排放。

3. 按“雨污分流”要求建设排水管网，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分别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确保项目废水排入东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4. 对粉碎设备、混合包装设备、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 规范设计建设化学品仓库。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基础须采取防渗，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不得小于 800 立方米，化学品仓库须建设事故废液截流槽、围堰并和事故应急池连通，确保事故状态下废液、废水得到有效收集。

三、你公司应加强环境管理，成立环保机构，配备环保专职人员，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四、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主体工程竣工后，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向我局申请竣工环保验收。

五、金安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2015年11月25日



抄送：市环境监察支队，金安区环保局，环评单位、设计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四：生产报表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日报表
 负责人: 秦金海

上报车间: 混合包装车间 2018年11月26日

序号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产量	实际产量		耗用工时(小时)	生产责任人	备注
				合格品	次品			
1.	丙烯酸树脂 SAS60	kg	1500. ✓	1505. ✓	—	8	祝祥兵	粉碎
2.	固化剂 SA3120	kg	3200. ✓	3211. ✓	—	7.5	韩远忠	粉碎包装
3.	消光剂 SA2165D	kg	3000. ✓	3017. ✓	—	8	韩始臣	混合包装

编号: SC/B-28-2017B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日报表
 负责人: 秦金海

上报车间: 混合包装车间 2018年11月27日

序号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产量	实际产量		耗用工时(小时)	生产责任人	备注
				合格品	次品			
1.	固化剂 SA3120	kg	3200. ✓	3220. ✓	—	8.0	韩远忠	粉碎包装
2.	丙烯酸树脂 SAS60	kg	1500. ✓	1507. ✓	—	7.5	祝祥兵	粉碎
3.	消光剂 SA2165D	kg	3000. ✓	3010. ✓	—	8.0	韩始臣	混合包装

编号: SC/B-28-2017B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报车间: 混合包装车间

2019年3月4日

序号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产量	实际产量		耗用工时(小时)	生产责任人	备注
				合格品	次品			
1.	固化剂 SA3120	Kg	3200.0	3215.0	—	8.0	韩远忠	粉料包装
2.	丙烯酸树脂 SA200	Kg	1500.0	1512.0	—	7.5	祝祥兵	粉料
3.	丙烯酸树脂相粘	Kg	500.0	503.0	—	8.0	孙安胜	气流粉料

编号: SC/B-28-2017B

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报车间: 混合包装车间

2019年3月5日

序号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计划产量	实际产量		耗用工时(小时)	生产责任人	备注
				合格品	次品			
1.	固化剂 SA3120	Kg	3200.0	3202.0	—	8.0	韩远忠	粉料包装
2.	丙烯酸树脂相粘	Kg	500.0	503.0	—	8.0	孙安胜	气流粉料
3.	清洗剂 SA2165	Kg	3000.0	3018.0	—	8.0	韩远忠	混合包装

编号: SC/B-28-2017B

附件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YS-LA-201801059

第 1 页 共 6 页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

委托单位：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型：废气、噪声

主检：余军浩 审核：孙尼 批准：杨小芳

2018年12月8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报告编号: YS-LA-201801059

第 2 页 共 6 页

关于本报告的声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部分复印无效。
4. 本报告复制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 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委托样品有效。
6. 本报告的相关信息均为委托单位提供, 本实验室不核查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及准确性, 不承担由此引发的责任。
7. 委托单位若对本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 逾期视为认可本报告。
8. 未经本机构同意, 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

机构名称: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 阜阳经济开发区京九办事处京九新村 5 号楼 1106 号 1107 号

邮政编码: 236112

联系电话: 0558-2102218 0558-2102315

联系邮箱: ahszhjc@163.com

网 址: www.ahszhjc.cn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报告编号: YS-LA-201801059

第 3 页 共 6 页

1 委托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 委托项目

2.1 项目名称: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2.2 项目地址: 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

2.3 建设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 检测日期: 2018 年 11 月 26-27 日

4 报告日期: 2018 年 12 月 8 日

5 检测单位: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6 检测内容:

受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 于 2018 年 11 月 26-27 日对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检测, 共分 2 个部分:(1)噪声检测; (2)废气检测。

6.1 噪声检测

(1) 检测点位

根据项目特点及区域声环境特征, 分别在建设项目四周厂界外 1 米处布设监测点位。在厂区外两个敏感点设置监测点位, 共计 6 个噪声测点。见图 1。

(2)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频次: 昼间检测 1 次, 连续检测 2 天

6.2 废气检测

6.2.1 检测布点

有组织废气: 对其车间 1#粉碎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2#粉碎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 混合设备废气设施进出口进行检测, 共计 3 个排气筒。

6.2.2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检测频次: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3 次。

7 检测方法: 见表 7-1



报告编号: YS-LA-201801059

第 4 页 共 6 页

表 7-1 检测方法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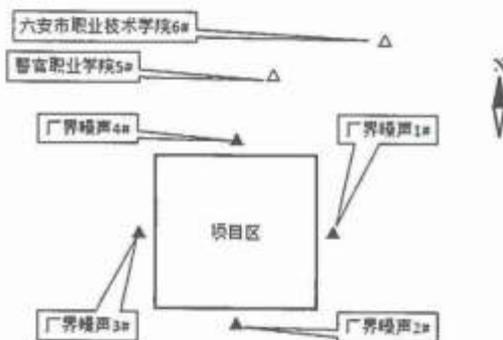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5dB(A)

8 检测仪器: 见表 8-1。

表 8-1 检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有效期
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204B	ZS010-1	2019 年 7 月 23 日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声级计	AWA5636	ZS050	2019 年 11 月 13 日

9 检测布点图:



注: “▲”表示噪声监测点位

图 1 噪声检测布点图

10 检测结果

10.1 噪声检测结果: 见表 9-1。

10.2.检测期间气象资料: 见表 10-1。

表 10-1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

日期	检测频次	天气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2018-11-26	第 1 次	多云	东南风	1.7	15.5	101.9
	第 2 次	多云	东南风	1.6	15.3	101.9
	第 3 次	多云	东南风	1.5	15.1	101.9
2018-11-27	第 1 次	多云	东南风	1.4	16.2	101.9
	第 2 次	多云	东南风	1.6	15.9	101.9
	第 3 次	多云	东南风	1.5	15.6	101.9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10.3 粉碎废气检测结果 见表 10-2、表 10-3、表 10-4、表 10-5。

表 10-2 1#粉碎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检测结果

频次	结果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452	1452	0.656
	第 2 次		386	1552	0.599
	第 3 次		502	1674	0.840
2018-11-27	第 1 次		552	1636	0.903
	第 2 次		475	1412	0.671
	第 3 次		496	1579	0.783

表 10-3 1#粉碎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频次	结果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28.7	1986	0.0570
	第 2 次		29.6	1874	0.0555
	第 3 次		31.3	2013	0.0630
2018-11-27	第 1 次		29.4	1866	0.0549
	第 2 次		30.7	2145	0.0659
	第 3 次		32.8	2086	0.0684

表 10-4 2#粉碎机废气处理设施(进口)检测结果

频次	结果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352	1685	0.593
	第 2 次		314	1722	0.541
	第 3 次		337	1767	0.595
2018-11-27	第 1 次		363	1597	0.580
	第 2 次		337	1644	0.554
	第 3 次		351	1762	0.618



表 10-5 2#粉碎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结果 频次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35.6	2214	0.0788
	第 2 次	34.3	1985	0.0681
	第 3 次	32.1	2174	0.0698
2018-11-27	第 1 次	31.7	2296	0.0728
	第 2 次	33.8	2086	0.0705
	第 3 次	35.2	2136	0.0752

10.4 混合设备废气设施废气检测结果 见表 10-6、表 10-7。

表 10-6 混合设备废气设施（进口）检测结果

结果 频次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641	1989	1.27
	第 2 次	685	2074	1.42
	第 3 次	596	2258	1.35
2018-11-27	第 1 次	563	2185	1.23
	第 2 次	635	2374	1.51
	第 3 次	575	2219	1.28

表 10-7 混合设备废气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结果 频次	项目	浓度 (mg/m ³)	标干流量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m ³ /h)	颗粒物
2018-11-26	第 1 次	<20	2453	0.0473
	第 2 次	<20	2296	0.0422
	第 3 次	<20	2374	0.0425
2018-11-27	第 1 次	20.7	2478	0.0513
	第 2 次	21.2	2521	0.0534
	第 3 次	<20	2263	0.0419

10.5 其他: 本次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YS-2019030405

第 1 页 共 4 页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项目地址: 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

委托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型: 废气

主检: 冯玉迪 审核: 唐贝贝 批准: 杨小芳

2019年3月9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报告编号: YS-2019030405

第 2 页 共 4 页

关于本报告的声明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部分复印无效。
4. 本报告复制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5.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委托样品有效。
6. 本报告的相关信息均为委托单位提供,本实验室不核查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及准确性,不承担由此引发的责任。
7. 委托单位若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本报告。
8. 未经本机构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

机构名称: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 阜阳经济开发区京九办事处京九新村 5 号楼 1106 号 1107 号

邮政编码: 236112

联系电话: 0558-2102218 0558-2102315

联系邮箱: ahszhjc@163.com

网 址: www.ahszhjc.cn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报告编号: YS-2019030405

第 3 页 共 4 页

- 1 委托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2 委托项目
 - 2.1 项目名称: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 2.2 项目地址: 金安区城北工业园区
 - 2.3 建设单位: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3 检测日期: 2019 年 3 月 4~5 日
- 4 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9 日
- 5 检测单位: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 6 检测内容:

受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 于 2019 年 3 月 4~5 日对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检测, 共分 1 个部分: (1)废气检测。

6.1 废气检测

6.2.1 检测布点

有组织废气: 对其车间 3#粉碎机投料处理设施出口、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进行检测, 共计 2 个点位。

6.2.2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检测频次: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3 次。

7 检测方法: 见表 7-1

表 7-1 检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8 检测仪器: 见表 8-1。

表 8-1 检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有效期
废气	颗粒物	电子天平	FA2204B	ZS010-1	2019 年 11 月 12 日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Anhui Province Zhonghuan Detection Co.ltd



报告编号: YS-2019030405

第 4 页 共 4 页

9 检测结果

9.1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 见表 9-1。

表 9-1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

日期	检测频次	天气	风向	风速(m/s)	气温(℃)	气压(KPa)
2019-3-4	第 1 次	阴	东南风	2.3	7.5	101.2
	第 2 次	阴	东南风	2.2	8.3	101.2
	第 3 次	阴	东南风	2.3	8.1	101.2
2019-3-5	第 1 次	多云	东南风	2.4	9.2	101.2
	第 2 次	多云	东南风	2.2	9.9	101.2
	第 3 次	多云	东南风	2.2	9.8	101.2

9.2 废气检测结果: 见表 9-2、9-3。

表 9-2 3#粉碎机投料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频次	项目 结果	颗粒物(mg/m ³)		标干流量(m ³ /h)
		实测值	报出值	
2019-3-4	第 1 次	9.1	<20	1705
	第 2 次	9.4	<20	1721
	第 3 次	8.7	<20	1733
2019-3-5	第 1 次	8.3	<20	1709
	第 2 次	8.6	<20	1692
	第 3 次	8.7	<20	1717

表 9-3 3#粉碎机破碎废气处理设施(出口)检测结果

频次	项目 结果	颗粒物(mg/m ³)		标干流量(m ³ /h)
		实测值	报出值	
2019-3-4	第 1 次	15.1	<20	2387
	第 2 次	14.2	<20	2305
	第 3 次	14.6	<20	2316
2019-3-5	第 1 次	13.2	<20	2323
	第 2 次	13.7	<20	2349
	第 3 次	15.3	<20	2362

9.3 其他: 本次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

*****报告结束*****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六安捷通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六安市捷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				项目代码	金发改项目[2014]45号		建设地点	金安区域北工业园区安丰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80 仓储（不含油库、气库、煤炭储存）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6.540587; 31.826788			
	设计生产能力	粉碎、包装 2020 t/a				实际生产能力	粉碎、包装 2020 t/a		环评单位	六安科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六安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六环评[2015]13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6.10				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省中环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2.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7		所占比例（%）	2.1			
	实际总投资	4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0		所占比例（%）	2.22			
	废水治理（万元）	16	废气治理（万元）	35	噪声治理（万元）	4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8	其他（万元）	3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9.03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排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35	0	/	0	0	0		0	1.35		0	0
	化学需氧量	1.07	0	500	0	0	0		0	1.07		0	0
	氨氮	0.05	0	/	0	0	0		0	0.05		0	0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7.4	40.5	120	0.32	0.064	0.256		7.4	0.256		0	-7.4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二甲苯	2.5				0	2.5		0	2.5		0	0
	苯乙烯	0.15				0	0.15		0	0.15		0	0
	VOCS	0.35				0	0.35		0	0.35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

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